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洪梅镇华技达北路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东莞市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1月31日

发出日期： 2024年1月3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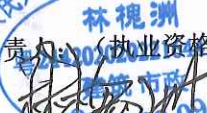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东莞市洪梅镇华技达北路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洪梅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规划红线宽18米，为双向两车道，断面采用5M人行道+8M车行道+5M人行道，路面下设DN600雨水管和DN300污水管，道路两侧交错设置路灯，道路全长为287.087米。	工程造价（万元）	504.939151万元
结构类型	砼路面	开工日期	2023年6月27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4年1月31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洪梅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登记号	AJ2-HON6711-2023-020-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	总承包单位	广东铭扬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东莞市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东天衡工程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中粤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2024年1月31日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
规划验收合格证	/	/	_____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	/	_____
消防验收意见书	/	/	_____
燃气验收合格证	/	/	_____
电梯准用证	/	/	_____
工程竣工档案认可书	/	/	_____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	_____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	_____
工程竣工报告	2024年1月15日	市政管-4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4年1月17日	市政竣·通-5	同意验收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024年1月17日	市政竣·通-6	同意验收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4年1月17日	市政竣·通-7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4年1月31日	市政竣·通-8	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评价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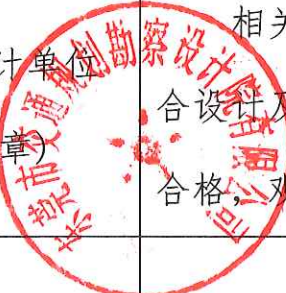

对各单位评价	建设单位	<p>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能够按照相关规范及设计图纸要求进行施工、监理单位能够按照相关规范及设计图纸要求对施工全过程进行质量监督检查，设计单位各专业设计人员能严格按照设计规范和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工程施工过程中无出现质量事故和缺陷、无存在违反建筑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标准的行为。</p> <p>结论：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评定为合格工程。</p>
	勘察单位	<p>勘察单位在施工前对地基进行勘察，勘察文件符合勘察规范要求，勘察情况符合地质勘察报告评价，本工程经现场检查，工程质量满足勘察文件要求，认可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评价意见。</p> <p>结论：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评定为合格工程。</p>
	设计单位	<p>设计单位在施工前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施工图纸会审和进行施工图技术交底工作，设计单位介绍设计意图、结构特点、施工要求、技术措施及有关注意事项，使施工单位熟悉设计图纸，了解工程特点及设计意图，以及对关键工序的质量要求，同时也减少了图纸的差错，及时发现图纸中的施工隐患并处理解决，以保证施工质量。设计单位经常深入现场，对施工中出现的各种有关设计问题，设计单位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四方共同商定修改设计意见，并很快拿出修改意见、以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在分部工程完成后，设计单位参加分部工程验收，核对施工质量是否符合设计要求，从而保证工程质量。</p> <p>结论：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评定为合格工程。</p>
	监理单位	<p>监理单位对施工实施全过程质量监督，对施工单位资质、人员和组织机构、进场材料和设备及施工组织设计进行全面审查确认，并进行施工工艺过程质量控制工作，检查工序质量，严格工序交接检查制度，做好各项隐蔽工程的检查。在关键重点工程部位坚持旁站，自始至终进行工程质量监督，确保工程质量。认真执行质量签证手续，行使质量否决权，并下达整改通知书，监督做好整改。为分部工程和竣工验收把好第一道关，对检查出的质量问题，督促、监督施工单位进行整改。经常组织工程例会，解决施工疑点、难点，把好工程安全、质量、计价、计量预审关，起到了施工过程质量监督的作用，同时监理的行为规范，我方予以认可。</p> <p>结论：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评定为合格工程。</p>
	施工单位	<p>施工单位在施工中能够按照设计施工图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有比较健全的质量管理保证体系，对施工过程的事前、事中、事后三个阶段都有明确的检查项目和检查标准，对影响过程质量的人、才、料、设备、机械、方法工艺环境等因素进行了全面控制。对工艺控制和材料控制都配备各种专业技术人员，从而使整个工程质量控制有序、有力、有效。此外，尊重监理，服从设计，认真听取设计和监理的意见，接受监理工程师下达的整改意见。每道工序完成后进行自检，合格后报监理工程师批准后，方能进行下一步工序施工。每项分部工程完成后，首先自验，合格后报建设单位验收，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下一项分部工程施工。这样对一项工程有自控、监控，层层把关，从而使质量有可靠的保证。</p> <p>结论：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评定为合格工程。</p>
对各管理环节评价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施工质量符合设计标准及合同要求。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15629 有效期 2024.08.17 2024年1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林槐洲 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2024年1月3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4年1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公章): 张 巍 注册号: 4405485-AY013 有效期至 2026年06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4年1月31日

竣工验收会议纪要

编号: JG01

一、工程名称:	东莞市洪梅镇华技达北路道路工程	会议 时间	2024年1月31日
二、参加单位人员签名: 详见签到表			
1、建设单位:	东莞市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		
2、施工单位:	广东铭扬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设计单位:	东莞市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4、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5、监理单位:	广东天衡工程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三、会议纪要			
1、施工单位 (公章)	 <p>本工程单位工程施工过程中, 均按照合同、设计及规范进行施工, 相关施工技术资料齐全、原材、实体、功能检测符合要求, 施工过程无质量安全事故, 具备验收条件, 自评质量合格, 观感一般, 申请验收。</p>		
2、设计单位 (公章)	 <p>相关施工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实体结构、功能性等检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满足使用功能, 具备验收条件, 评价质量合格, 观感一般, 同意验收。</p>		
3、勘察单位 (公章)	 <p>相关施工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地基承载力等相关检测符合要求, 具备验收条件, 评价质量合格, 观感一般, 同意验收。</p>		

<p>4、监理单位 (公章)</p> 	<p>该工程验收段已按设计文件、施工合同的内容完成，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文件、施工规范和标准的要求进行，工程技术资料经核查符合规定要求，并经过镇质监督站、建设单位、监理审查通过，我方认为该验收段已具备工程竣工验收条件，同意进行工程竣工验收，评价质量合格，观感一般。</p>
<p>5、建设单位 (盖章)</p>	<p>评价质量合格，观感一般，同意验收。</p> 
<p>6、监督单位</p>	<p>工程验收组织程序、相关负责人均符合要求，对工程各方达成的一致意见无异议，同意验收。</p>
<p>四、验收结论：参建各方评价质量合格、观感一般，同意验收。</p>	
<p>五、整改问题：</p>	
<p>六、记录人：李卓华</p>	

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东铭扬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保证东莞市洪梅镇华技达北路道路工程（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合同双方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等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质量保修书。

1. 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其他项目。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如下：

1.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招标范围”。
2. /
3. /

2. 质量保修期

2.1 质量保修期从合同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2.2 合同工程质量保修期，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5年；
3.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4. 供热、供冷系统工程为个采暖期、供冷期 2年；
5. 装饰装修工程为2年；
6. 其他项目为2年。

3. 质量保修责任

3.1 属于保修范围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的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保修。

3.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3 在国家规定的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应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和安全。凡出现质量问题，应立即报告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经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后，承包人应立即实施保修。

3.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4. 质量保修费用

质量保修等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5. 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支付和使用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84条赋予的规定一致。

6. 其他

6.1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的其他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_____

6.2 本质量保修书，由合同双方在承包人在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时签署，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6.3 本质量保修书，自合同双方当事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质量保修期满后失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2024年1月31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2024年1月31日